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31日以通讯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郁岚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公司层面业绩指标等解除限售条件已经达成，满足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229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况，其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为激励对象办理后续解除限售和股份上市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11,40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

关联监事张晓红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2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回购价格由 3.87 元/股调整为 3.832 元/股。

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事项。

关联监事张晓红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2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1 名激励对象因成为监事不再符合持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条件；17 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或因个人原因辞职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等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解除限售的 457,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关联监事张晓红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2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盛

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 日